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九府办字〔2024〕19号

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九江市粮油生产“稳面积、提单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及驻市有关单位：

《2024年九江市粮油生产“稳面积、提单产”工作方案》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4年九江市粮油生产“稳面积、提单产”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2024年粮食油料生产工作的通知》（赣府厅字〔2024〕13号）精神，扎实完成2024年度粮油生产任务，全面掀起春耕备耕热潮，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2024年九江市粮油生产“稳面积、提单产”工作方案。

一、树立新粮食安全观，把住稳面积、提单产总基调。各地要牢牢把住粮食稳面积、提单产总基调，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坚持党政同责，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确保全市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411.11万亩以上(其中早稻播种面积不低于53.9万亩,大豆播种面积不低于20.05万亩)、粮食产量不低于146.75万吨；草本油料作物播种面积在192.7万亩以上（其中油菜播种面积不低于175万亩）（详见附件1）。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细化年度考核方案，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二、落实耕地保护措施，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落实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全面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将耕地保护任务带位置分解下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认真做好撂荒耕地调查摸底和综

合治理工作，稳步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统一流转撂荒地给新型经营主体耕种。加快2023年度35.4万亩在建高标准农田田间工程扫尾，做好项目验收准备工作。科学推进7.32万亩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推进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攻坚行动，确保完成2024年度8.3万亩问题灌区整治任务。

三、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提振农民种植信心。落实并及时兑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强农惠农政策，确保补贴资金及早发放到户。鼓励产粮大县奖励资金安排不少于20%用于粮食生产，重点支持早稻生产，稳定双季稻种植。加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使用核查力度，对撂荒一年以上的取消次年补贴资格。适时启动稻谷托市价收购，确保不出现大面积农民卖粮难问题。

四、开展早稻集中育秧，破解光温不足难题。鼓励支持水稻育秧中心建设，改善机插育秧环境，破解双季稻种植光温资源不足难题。早稻种植面积3000亩以上的乡镇至少要建有1个机械化育秧中心，力争全市育秧能力1000亩（折大田）以上育秧中心100个以上。对早稻集中育秧（折大田）100亩以上（以实际移栽面积为准）主体进行补助，补助标准10元/亩（按实际移栽面积）；力争全市集中育秧（折大田）面积30万亩以上。

五、开展粮油高产竞赛，推进大面积单产提升。实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到大面积提

高单产上，进一步挖掘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潜力，提升全市主要粮油作物的产能。安排200万元专项资金，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水稻、油菜、大豆、甘薯等主要粮油作物高产竞赛，着力打造吨粮片、高产片，以点带面促进全市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开展绿色高质高效行动，推动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安排200万元专项资金，接续开展“三增两减”项目。

六、加大油菜补贴力度，推进油菜全程机械化发展。进一步加大油菜机具和机械移栽育苗的补贴力度，推进油菜全程机械化发展。对2024年10月底前新购置油菜联合直播机的按购机价格的50%进行补贴（含国补，封顶5000元/台）；对10月底前新购置联合移栽机按购机价格的50%进行补贴（含国补，每台移栽机原则上要移栽油菜苗面积不少于300亩）；对购置了油菜毯状苗移栽机，且油菜集中育苗面积（折大田）在100亩以上的农户或农业经营主体，按育苗面积（折大田）进行计算，每亩补贴60元。

七、完成油茶各项任务，推动油茶产业链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油茶资源扩面提质、油茶产业转型升级、油茶市场开拓三项行动，推进油茶产业融合发展。全年完成新造油茶林面积23.3万亩、改造油茶林面积4.5万亩（详见附件2）；打造30个左右省级或市级油茶示范基地，推广一批应用水肥一体化喷灌技术，推进油茶基地集约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支持6个以上符合条件的山茶油加工小作坊进行改造升级，支持符合条件的油茶企业创建省级油茶产业融合示范和数字化基地、省级油茶果初加工与茶籽仓

储交易中心。建设3个省级油茶服务中心，2个市级油茶仓储、物流中心。成立市县两级油茶协会，推动建设油茶区域品牌，重点培育“山茶果”“花深里”等3个精品子品牌。

八、做好保障服务工作，确保春耕备耕有序有力开展。大力开展农资监管执法行动，坚决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农资行为，维护农民利益。安排专项资金开展农资市场价格和供求数量监测，做好春耕农资生产储备调运，强化质量监管，保障生产需求。加大农机安全监管，认真组织机手培训，切实提高播种效率。组织农技人员深入一线，开展春季田间管理和春耕备耕技术服务；加强气象监测预警和农业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切实降低灾害损失。

九、加大督促指导力度，保障各项惠农政策落实到位。各地要将粮油生产任务分解落实到村到田到户，落实粮油作物播种台账，确保年度任务顺利完成，对未完成任务的地方进行追责问责。要依法依规开展粮食油料统计调查，严防统计造假，保障统计数据质量。要加强粮油数据采集、审核和评估，及时开展产量调查，确保粮油作物面积、产量全面统计到位。要积极探索粮油生产扶持政策，加大对早稻育秧、油菜育苗、农机购置等环节的补贴力度，全面调动农民粮油种植积极性。

附件：1.九江市2024年粮食油料生产目标任务安排表

2.九江市2024年油茶营造林目标任务安排表

附件 1

九江市 2024 年粮食油料生产目标任务安排表

县（市、区）	粮食作物				油料作物	
	粮食面积	粮食产量	早稻面积	大豆面积	油料面积	油菜面积
	万亩	万吨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九江市	411.11	146.75	53.9	20.05	192.7	175
修水县	70.86	26.2	10.5	2.86	19.5	15.3
武宁县	43.92	15.85	3	2.51	17.6	16
※庐山西海风景区	0.5	0.17			0.3	0.3
瑞昌市	26.35	9.85	2	0.98	20.1	19.2
都昌县	76	26.25	22.7	3.57	38.7	33.2
湖口县	23.83	8	2.8	0.96	18.9	18.2
彭泽县	34.35	11.2	1.7	3.55	27.2	26.3
永修县	57.27	22	8.5	0.7	17.95	17.2
德安县	20.12	7.15	0.8	0.4	8.3	7.1
共青城市	11.44	3.95	0.7	0.48	2.6	2.5
庐山市	15.77	5.7	0.7	0.28	7.8	7.1
柴桑区	24.73	8.5	0.4	3.28	11.2	10.4
※九江经开区	0.2	0.07			0.2	0.2
※八里湖新区	0.2	0.07	0.05		0.2	0.2
濂溪区	6.47	2.1	0.1	0.48	2.85	2.5

※各功能区目标任务单列，计入原行政区划

附件 2

九江市 2024 年油茶营造林目标任务安排表

县（市、区）	合计	新增	改造
	万亩	万亩	万亩
九江市	**27.80**	**23.30**	**4.50**
修水县	7.21	5.30	1.91
武宁县	4.94	4.00	0.94
瑞昌市	3.45	3.00	0.45
都昌县	1.76	1.50	0.26
湖口县	0.47	0.35	0.12
彭泽县	0.80	0.80	0.00
永修县	1.69	1.60	0.09
德安县	3.45	3.15	0.30
共青城市	0.06	0.06	0.00
庐山市	0.64	0.50	0.14
柴桑区	3.29	3.00	0.29
濂溪区	0.04	0.04	0.00

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24年4月24日印发